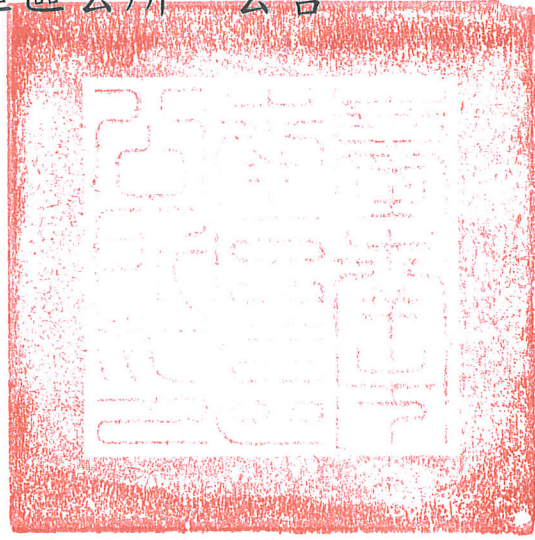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南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南南社字第112096316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設籍本區明德里居民吳明峰於112年12月25日過世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後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居民吳明峰先生，男性，民國45年9月5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D12087****，設籍臺南市南區明德里1鄰大成路一段193巷135號，大體現安置於本市殯葬管理所83號冰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蕭 琇 華